

# 論語徵

乙

番外言册

和書門類			
二四九	二四九	二四九	二四九
一六五	一六五	一六五	一六五
一〇四	一〇四	一〇四	一〇四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册	架	函	號

144

內閣文庫			
二四九	二四九	二四九	二四九
一〇四	一〇四	一〇四	一〇四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函	册	架	類

內閣文庫	
番號	和 24499
冊數	10( 2 )
函號	191 201





論語徵乙

而

八佾舞於庭

日本

物茂卿

著



八佾舞於庭。八佾舞連讀。世人佾下斷句。非也。春秋  
 隱公五年九月。考仲子之宮。初獻六羽。左氏傳。公問  
 羽數於衆仲。對曰。天子用八。諸侯用六。大夫四。士二。  
 夫舞所以節八音而行八風。故自八以下。公從之。於  
 是初獻六羽。始用六佾也。公羊傳。初者何。始也。六羽  
 者何。舞也。初獻六羽。何以書。譏。何譏。爾。譏始僭諸公  
 也。六羽之為僭。奈何。天子八佾。諸公六。諸侯四。諸公  
 者何。諸侯者何。天子三公稱公。王者之後稱公。其餘

大國稱侯。小國稱伯。子男始僭諸公。昉於此乎。前此矣。前此則曷為始乎。此僭諸公。猶可言也。僭天子。不可言也。穀梁傳。穀梁子曰。舞夏。天子八佾。諸公六佾。諸侯四佾。初獻六羽。始僭樂矣。尸子曰。舞夏。自天子至諸侯。皆用八佾。初獻六羽。始厲樂矣。何休杜預皆謂八八六十四人。六六三十六人。四四十六人。二二四人。服虔謂六八四十八人。四八三十二人。二八十六人。服虔蓋以襄十一年。鄭人賂晉侯以女樂。二八誤為二佾也。何杜以為舞勢宜方。是或然矣。且天子六十四人。則大夫三十二人。為太過矣。況士豈能辨

十六人乎。故何杜於理為優。諸公六佾。諸侯四佾。恐傳譌也。左傳。尸子為可據也。杜預曰。魯惟文王周公廟得用八。而他公遂因仍僭而用之。今隱公特立此婦人之廟。詳問衆仲。因明大典故。傳亦因言始用六佾。其後季氏舞八佾於庭。知惟在仲子廟用六。由此觀之。他公僭用。而季氏遂僭之也。但明堂位無文王。則杜預亦誤矣。於庭。古來無解。邢曷以為家廟之庭。殊為不通。竊疑成王賜伯禽以天子禮樂。祀周公。天子之廟。八佾舞於庭。伯禽迺造臺以舞之。所以尊天子之樂也。後世有舞臺。或昉於是邪。是誠臆說。別無

所據然於庭二字非此不通。姑錄以俟後君子也。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邢昺曰。季氏以陪臣而僭天子。最難容忍。集註范氏因之。是於忍字之義為得之。然非聖人之言矣。小人唆人激變者。其言率如此。不可從也。謝氏曰。季氏忍此矣。則雖弑父與君。亦何所憚而不為乎。是忍字本諸孟子。孟子創言性善。而與楊氏之徒爭仁內外。故引不忍人之心以為仁之端。遂又有不忍人之政。然求諸古言。以忍為美德。而未有以不忍為貴者矣。求諸理。聖人亦有不忍之心。而聖人之思深遠焉。故未有以不忍為教者矣。蓋其究必

成婦人之仁故也。小不忍。亂大謀。此先王之法言。孝經曰。非先王之法言。不教道。故知非孔子之言矣。且責季氏以心術。豈不妄哉。此章之義。蓋為昭公發之。昭公亦小不忍。以致乾侯之禍。故云爾。季氏之僭。不啻一世。從前魯君所忍。是尚可忍也。僭之大者。尚可忍也。則無不可忍之事矣。魯君能以此為心。季氏之僭可正。而魯可治焉。聖人之言。皆有作用。宋儒迺以理以心而已矣。不可不察。

三家者。者字語助。無意義。如三子者之者。古者歌詩。皆有所取於其義。而雍詩於三家之堂。莫有所取焉。

於魯君之堂亦莫有所取焉。孔子不斥其非禮，但以詩言之。若訝之者，然所以開喻也。集註廼曰：譏其無知，妄作以取僭竊之罪，大失聖人之辭氣也。且無知妄作，本作者之謂聖之作，豈可引於此乎？相儼相也。訓助者，字義耳。其實相助自助，不可混矣。辟公，王肅以為國君，諸公為是。鄭玄以辟為卿士，公謂諸侯。書惟辟玉食，豈卿士之謂乎？邢昺疏：毛萇以為諸侯及二王之後，然毛傳無之，可謂妄矣。曲禮：天子穆穆，爾雅：穆穆美也。穆穆蓋深遠意。天子行禮，有辟公為之儼相，則天子廼若無所為者，唯見其穆穆然美。

已。是雍詩之義也。

程子曰：周公之功固大矣，皆臣子之分所當為。魯安得獨用天子禮樂哉？成王之賜伯禽之受，皆非也。弁州先生曰：叔子之為此語也，語於秦之君臣也。非三代之君臣也。唐虞之世，其為帝者，茅茨不剪，土階三尺而已。都兪吁咈于其內，得一言則君臣交相拜而相咏嗟，非截然而不相及也。堯得舜而三載，命之陟位受終，類上帝。禋六宗，望山川，徧群神，輯五瑞，狩四嶽，不聞其以疑堯議也。舜得禹而命之終陟，受命於神宗，率百官，若帝之初，不聞其以疑舜議也。堯舜之

於舜禹。臣之者也。成王之於周公。師之者也。以尊則叔父也。以親則為其父弟者也。存而負宸以行天子之事。沒而崇以天子之禮樂。夫誰曰不可。且以周公之功與舜禹並。而尊親過之。不復子則禪而帝。復子則祀而王。聖人之所以崇德報功也。而曰非者何也。夫秦而始君朕也。君父皇考也。而臣弗與也。其尊若天。而臣若草芥也。吾故曰。叔子之為此語也。語於秦之君臣也。茂卿曰。大氏後儒謂禮萬世不易者。是其心有自以為禮者。故魯意成王伯禽皆非矣。夫禮為一代之典。周禮周公作。而成王伯禽親受之。故成王

伯禽非禮歟。則孰為禮。豈不肆乎。故孔子所謂非禮者。謂其後也。

禮樂者先王之道也。先王之道安民之道也。仁安民之德也。故苟非仁人。則禮樂不為之用。故曰如禮何。如樂何。此以在上之人言之也。游氏曰。人而不仁。則人心亡矣。程子曰。仁者天下之正理。失正理則無序。而不和。皆不知聖人之道為先王之道也。不知此章之言為在上者發之也。仁齋先生曰。慈愛惻怛之心。衆德之所由生。萬事之所由立。仁人之於天下。何事不成。何行不得。況於禮樂乎。此不知禮樂者之言已。

辟諸搏埴作器。雖器皆埴也。先王作禮樂以仁而已矣。故孔子曰。夫仁者制禮者也。又曰。道二。仁與不仁而已矣。故不仁之人不能用禮樂也。孔子大。林放之問。蓋世人所見者小。故徒以禮為美。觀林放獨能疑禮之意。本不在是。而問之。是其所見者大。孔子所以嘆也。朱註。蓋得其本。則禮之全體無不在其中矣。是不得大哉之解。以全體言之。理學者流哉。又其言曰。世之為禮者。專事繁文。云云。殊不知禮之有繁文。乃其所以物為之制。曲為之防。豈可以為非乎。大。氏後儒迫急之見。未免直情徑行。戎狄之

道。貴質賤文。亦本諸二精粗耳。禮與其奢也。寧儉。喪與其易也。寧戚。蓋古語。孔子不直語其本。而引此。使放思而得之。孔子之教皆爾。何以知其為古語。答與問。不正相值也。它如忠信為禮之本。以人學禮言之。如恭敬以行禮之心。言如上章人而不仁。以在上之人言之。至於此章。則以人所行之禮言之。奢謂其心以禮為美觀。務求備其財物。而不知侈其用也。儉謂其心在節財用。而不知物不稱其義也。易去聲。包咸曰。和易也。非矣。朱註。訓治得之。但其說曰。節文習熟。而無哀痛慘怛之實者也。非矣。蓋謂富貴之家。助喪

之人多。而百官皆備。衣衾棺槨之用不乏。一切治辦也。戚謂貧賤之家無助喪之人。衣衾棺槨不備。事事艱難。轉增哀戚之甚也。夫喪之為禮。所以致哀也。節文之詳。豈損哀乎。且喪不可屢。豈有所謂習熟者哉。大氏宋儒忽略字義。遷就以成其說。如儉字。本謂節用也。朱子以溫良恭儉讓為聖人威儀。遂解儉為節制。至於此章。亦以質勝而文不足為儉。遂引禮運汗尊抔飲為說。夫任口言理。莫不可言者。然字失其義。亦影耳。易象曰。山上有雷。小過。君子以行過乎恭。喪過乎哀。用過乎儉。正與此章相發。儉以用言之。豈非

財用乎。戚易與奢儉對。豈徒以節文言之哉。夫禮以教中。本文曰與其曰窳。亦不得已以取儉戚者。而非儉戚為至也。而孔子所以言之者何也。禮器曰。昔先王之制禮也。因其財物而致其義焉。故君子之行禮。亦必視其財物。為之進退。古之道為爾。如今也。純儉。吾從衆。豈不然乎。檀弓曰。曾子曰。晏子可謂知禮也。已恭敬之有焉。有若曰。晏子一狐裘三十年。遺車一乘。及墓而反。國君七介。遺車七乘。大夫五介。遺車五乘。晏子焉知禮。曾子曰。國無道。君子恥盈禮焉。國奢則示之以儉。國儉則示之以禮。子游問喪具。夫子曰。



稱家之有也。子游曰：有也惡乎齊？夫子曰：有毋過禮，苟也矣。歛首足形，還葬，縣棺而封，人豈有非之者哉？子路曰：傷哉貧也！生無以為養，死無以為禮也。孔子曰：啜菽飲水，盡其歡，斯之謂孝。歛首足形，還葬而無槨，稱其財，斯之謂禮。子思之母死於衛，柳若謂子思曰：子聖人之後也，四方於子乎觀禮。子蓋慎諸？子思曰：吾何慎哉？吾聞之，有其禮，無其財，君子弗行也。有，其禮有其財，無其時，君子弗行也。吾何慎哉？是皆言君子行禮，視財物與世進退之有時乎？取儉與戚也。曲禮曰：貧者不以貨財為禮，老者不以筋力為禮。禮

器曰：故天不生，地不養，君子不以為禮。鬼神弗饗也。居山以魚鼈為禮，居澤以鹿豕為禮，君子謂之不知禮。故必舉其定國之數，以為禮之大經。禮之大倫，以地廣狹，禮之厚薄，與年之上下，是皆言先王制禮時，亦已視財物之所出，定其度數也。孔子曰：夫仁者制禮者也。言先王之制禮，求以安民也。仁者愛物，謂其節用而不傷民也。今林放苟知君子有時乎取儉與戚，而思以求之，則知先王所以制禮之意在仁焉。是所謂本也。是林放問本之所以為大也。宋儒昧乎字義而不知道，乃以文質釋之，謬之大者也。遂至或謂

孔子欲損周之文以就夏殷之質。殊不知奢儉皆謂同行斯禮。而其所以用財不同。已豈有文質之異哉。且林放豈與顏子同科。而足以語制作之意哉。可謂妄已。又仁齋先生以禮貴得中。非聖人之意。蓋禮所以教中也。禮者先王所立以為極也。所以使賢者俯就不肖者企及也。是乃以聖人所立禮為中也。非使人以己意取夫中也。世多欲以己意求夫中。則仁齋先生言之者是矣。然儉自用財之道。不與中相關。而乃以儉與中對論者。非矣。夷狄之有君。不如諸夏之亡也。亡無也。諸夏諸侯之

國也是聖人之貴禮義也。雖有君而無禮義。是其去禽獸不遠焉。孔子之時。諸夏雖有君乎。猶亡之然。然先王之澤不斬。禮義尚存。故孔子以為勝之矣。程子解失於不如之語。不可從也。

周禮大宗伯職。國有大故。則旅上帝及四望。鄭玄註。故謂凶裁。旅陳也。陳其祭事以祈焉。禮不如祀之備也。此章古註以為譏僭。朱子因之。然觀其引林放。則孔子之譏。必在奢而不在僭。則必季氏為魯侯旅者。而其行禮徒務美觀。故爾。後儒每言及季氏。則輒謂僭也。豈不泥乎。

揖讓而升。下而飲。中間不可句。王肅曰。射於堂。升及下。皆揖讓而相飲。按儀禮。射時。升降皆揖讓。飲射爵時。亦揖讓升降也。朱註升句。非矣。蓋射之爭。爭於中禮。射不主皮。則所貴在和容。故其爭以揖讓行之。所以爲君子也。皇侃曰。它事無爭。而於射有爭。故云必也射乎。於射所以有爭者。古者生男。必設蓬矢桑弧於門左。至三日夜。使人負子出門而射。示此子方當必有事于天地四方。故云至年長以射進仕。禮王者將祭。必擇士助祭。故四方諸侯。並貢士於王。王試之於射宮。若形容合禮。節奏比樂。而中多者。則得預於

祭。得預於祭者。進其君爵土。若射不合禮樂。而中少者。不預祭。不預祭者。黜其君爵土。此射事既重。非唯自辱。乃係累已君。故君子之人於射。而必有爭也。故顏延之曰。射許有爭。故可以觀無爭也。

情。毛傳好口輔。馬融曰。笑貌。眇。毛傳白黑分。馬融曰。動目貌。義相通。蓋笑之美在口輔。動目之美在黑白分也。素以爲絢兮。何註以爲詩衛風碩人。逸此一句。朱子併上二句。直以爲逸詩。未詳孰是。絢。馬融曰。文貌。而不解一句之義。邢昺曰。莊姜既有巧笑美目。情眇之容。又能以禮成文。絢然果其說之是乎。詩之義

論語集注卷之十一  
十一  
本謂禮而孔子引繪事為迂。且詩之義本謂禮而子夏曰禮後乎。豈足為起予乎。朱註素粉地畫之質也。絢采色畫之飾也。是因孔子引繪事而謂詩本言畫可謂泥矣。且後素失義不可從矣。繪事後素何晏註鄭曰繪畫文也。凡繪畫先布衆色然後以素分布其間以成其文。此說與考工記凡畫績之事後素功合。但鄭玄註曰素白采也。後布之為其易漬汚也。義為迂矣。朱註加一於字而曰謂以粉地為質而後施五采。是其意據禮器甘受和白受采耳。殊不知彼主行禮得忠信之人。此主學禮貴美質。其義自別也。且先

素而謂之後素。後素迺以何措辭乎。且繪與畫不同。畫泛言之。繪則畫布。如虞書予欲觀古人之象。日月星辰山龍華蟲作會。宗彛藻火粉米黼黻絺繡。曲禮飾羔雁者以績。深衣具父母大父母。衣純以績。皆爾朱子以粉地為解。則以為畫圖。可謂不識字義已。蓋詩素以為絢兮。謂傅粉也。絢者謂爛然有光也。美人得粉。美益彰。績事得布。素分間。五采益明。美質學禮。其美益盛。非美人也。粉適成醜。非五采也。布素何施。非忠信之人也。禮不可得而學。此章之義也。起予。朱註盡之。蓋聖人好學之篤。與羣弟子相答問。其意每

謂藉此以廣己之意智。迺所以誨而不倦也。後人徒以謙虛無我贊之。抑末矣。夏禮吾能言之。仁齋先生據戴記之訓。適文辭各殊。可謂泥矣。朱註盡之。古註文獻為二國之君。文章賢才。徵訓成。誤矣。如子貢所謂賢者識其大者。不賢者識其小者。是獻足徵也。文獻不足徵者。言二國無識夏殷禮之人。與典籍也。徵如中庸無徵不信也。蓋孔子洞知古聖人作禮樂之心。又熟知人情世變。故夏殷之禮雖殘缺。僅得一二。推知其餘。如眎諸掌。而謙曰。吾能言之。豈唯言其義而已哉。然無徵則民不信。

故孔子不傳夏殷禮。是此章之義也。升庵曰。左傳不徵辭。註徵音證。唐貞觀中有唐九證。其名取莊子九徵說。而字作證。可以定其音矣。禘自既灌而往者。如過此以往。未之或知也。故訓後以天時言之。往為前來。為後以人事言之。來者其所從來。往者由此而後也。禘禮失傳。故其詳不可得而知矣。然灌所以降神也。易曰。觀盥而不薦。有孚顒若。下觀而化也。王弼引此章。祭統曰。夫祭有三重焉。獻之屬。莫重於裸。聲莫重於升。歌舞莫重於武。宿夜此周道也。灌盥裸通用。觀示也。上之所以示。下之所以

論語集注  
觀在灌而不在薦重故也。豕傳曰：大觀在上，蓋孔子之於禘，欲觀其大者而不欲觀其小者，貴本也。孔子曰：居上不寬，為禮不敬，臨喪不哀，吾何以觀之哉？亦言所觀在本也。但易觀盟，凡祭皆然，此特言禘者，禘為大祭，故特言之歟。禘所以享帝也。祭義曰：唯聖人為能享帝，此其所以特言禘歟。何註以來，以魯郊禘非禮為說，不知何以知其為魯邪？以非禮而不欲觀，則灌以前何擇也？又如朱註以誠意未散，浸以懈怠，解之大失其義矣。夫灌而易能乎？則易何以言觀盟而不薦乎？且所謂禘者，禘嘗之禘邪？王者大祭之禘

邪？何以必以非禮解之？可謂不通已。皇侃曰：先儒舊論灌法不同，案鄭二註，或神或尸，故解者或云灌神是灌地之禮，灌尸是灌人之禮，而鄭註尚書大傳則云灌是獻尸，尸乃得獻，乃祭酒以灌地也。我觀周道幽厲傷之，孔子適周，禮皆殘缺，不可得而考也。吾舍魯何適矣？周禮盡在魯也。魯之郊禘非禮也。周公其衰矣。成王命魯公，世世祀周公以天子禮樂，故周公若是其隆焉。及後世，惠公請郊廟，遂祀羣公，皆用天子禮樂，是天子禮樂不屬諸周公而屬諸魯。屬諸魯而後周公之隆不可見矣。故曰其衰矣。郊

論語卷之七  
十一  
祀天配后稷而不祀周公。天與后稷，非魯所得祀。則  
昉乎惠公之請者審矣。後世之禘，又非伯禽時之禘。  
故曰非禮。弇州先生以郊禘為皆非後世之僭，而謂  
晉文雄伯而有崇勳，襄孱王而卻請隧，魯弱國而未  
聞以僭禮樂討，且魯得僭之，齊晉先矣。矣待魯也。其  
言雖辨，孔子既曰非禮，則其非昉伯禽者審矣。且家  
語曰：魯無冬至大郊之事，降殺於天子，亦不深考已。  
夫祀周公以天子禮樂，既為非常之典，則後世郊禘  
之非禮，亦得藉口。齊晉之不以僭討者，周公之餘威  
也。

不主不禘之法，又魯之所當諱者，故以不知答之。此  
據程子之說，而以成王伯禽為非禮。按明堂位：季夏  
六月，以禘禮祀周公於大廟，是祀周公用禘禮也。不  
曰禘周公，而曰以禘禮祀周公，則非禘者審矣。豈所  
謂天子禮樂者禘禮歟？抑將所謂天子禮樂者，不必  
禘禮，而用禘禮者後世之僭歟？是未可知矣。意必因  
得用禘禮而遂禘焉耳。呂覽惠公所請郊廟之禮者，  
廟蓋謂禘歟。要之孔子所謂魯郊禘者，以當時言之，  
而非伯禽之舊也。天下無事也。孟子曰：天子之  
知其說者之於天下也，其如示諸斯乎！指其掌。古註。

論語集注  
如指示掌中之物。言其易了。是不知示之為眎也。其  
如示諸斯乎。如視天下於掌也。孟子曰。武丁朝諸侯  
有天下。猶運之掌也。語勢相同。朱子以仁孝誠敬之至。言之仁齋先生曰。治  
天下之本。在感應之孚。是一端耳。夫禘禮弗傳。故後  
世自言。知其說者皆妄矣。大氏古聖人之道。奉天道  
以行之。尊祖宗。合諸天。禮樂刑政。皆受其命。是其天  
端也。諸儒爭務高其議論。而遺其大端。我所不取也。  
祭如在。古經之言也。祭神如神在。釋經之言也。下引  
孔子之言以證之。如色斯舉矣。章也。大氏後儒深泥

論語為孔子語錄。殊不知一時門人以其意錄之。或  
記孔子言行。或記詩書之義。故其例不同者如此也。  
程子曰。祭。祭先祖也。祭神。祭外神也。本諸孔安國。然  
祭豈必先祖乎。神豈必外神乎。可謂不知而為之辭  
已。范氏曰。有其誠則有其神。無其誠則無其神。不曰  
至不至。而曰有無。宋儒之廢鬼神尚矣。仁齋先生曰。  
盡吾不得已之至情而已爾。豈問其享與不享。大氏  
後之賢者。其所見不勝阮瞻而上之。悲哉。剖樹以求  
花於其中。烏能見之。謂之無花可乎哉。易曰。知鬼神  
之情狀。是聖人之事也。後世儒者皆理學。烏能知之。



又按。不曰如親在而曰如神在。事死如事生。語其心也。禮則否。雖親亦神之。雖妻亦拜之。可以見已。後儒昧乎禮而不知此義。故文公作家禮。主事死如事生之義。可謂陋已。文獻通考載天寶詔。宗廟祭。引祭神如在。可見古來註家亦有不若孔安國說者矣。孔安國與以喻近臣。竈以喻執政。天以喻君。而無五祀之說。觀於無所禱也。則朱註為優。朱註五祀之禮。據鄭玄月令註。又王孫賈意。與以喻君。竈以喻執政。而諷孔子。孔子直以天答之。若不知諷意者。然其言也。厲豈可謂之遜乎。王孫賈托禱祀言之。則孔子亦

以禱祀答之。若不知諷意者。是所以為孔子之言也。天道福善禍淫。故曰。獲罪於天。無所禱也。朱子乃曰。天即理也。仁齋先生曰。天之道。直而已矣。其論非不美矣。然皆以已心言之。以知天自負。豈不倨乎。集註凡祭五祀。皆設主而祭於其所。按鄭玄月令註。祀戶設主于戶內之西。竈在廟門外之東。中霤設主於牖下。祀門設主於門左。樞行在廟門外之西。為輓。壤厚二寸。廣五尺。輪四尺。祀行之禮。北面設主于輓上。是也。其主。鄭註周禮。以菩芻棘柏為之。菩音員。按字書。菩陽宮。漢書作蕢陽宮。迺音負之誤。鄭註聘禮。禮畢。

乘車轆之而遂行。迺知其主皆權時設之。祀畢弃之。非若宗廟之主也。周監於二代。孔安國曰。監視也。皇侃邢昺疏。以比視。迴視解之。以余觀之。如儀監於殷之監。蓋以二代為監戒。曲為之防。故制度詳密。所以文也。孔子從之以備也。以時也。仁齋先生曰。聖人每惡奢而從儉。今於周之禮。則獨從其文之郁郁者何哉。蓋道得當為貴。自治之道。不可不儉。朝廷之禮。不可不備。夏商之禮。質而不備。周之禮。文而得當。此夫子所以特從周也。可謂不知而強為之解者已。林放問禮本。何以知其

為自治之禮。周監於二代。何以知其為朝廷之禮。本。文所無。取諸臆。豈不妄乎。禮有財物。奢儉皆以用財言之。豈文質之謂乎。季氏旅泰山。可謂非朝廷之禮哉。而孔子引林放。豈非惡其奢邪。夫朝廷之禮。其用財物。豈不廣乎。朝廷而不貴儉。豈聖人之心哉。麻冕。豈不用諸朝廷哉。且聖人之道。文也。夏以夏禮為文。殷以殷禮為文。周以周禮為文。皆以其時也。當夏殷之時。豈有意於為質乎。自後觀之。而後以周為文耳。文即中也。非比並文質而取其中也。且以周為文者。非就殷之質而加之以為文也。且道以當為貴者。出

論語集注  
於何典。是朱子以當然之理訓道之見也。孰謂仁齋先生知道也。又曰。孔子於自治之道。不取周禮。於朝廷之禮。則取之。聖人處事之權衡也。夫禮豈事之倫哉。其人不知禮。故輕視禮爾。古曰。先王制禮。不敢不至。是孔門之教也。不然。子思何謂憲章文武。大氏後儒動輒曰。萬世不易之禮。斯見錮其胸中耳。仁齋嘗謂宋儒死定。豈非操戈入其室邪。此章之言。孔子自言制作之意。當其時。俾孔子制作。則從周者獨多也。亦如答顏子為邦之問焉。  
子入大廟。每事問。古必有此禮。故孔子曰。是禮也。孔

安國曰。雖知之。當復問。慎之至也。是解禮意已。朱註曰。敬謹之至。乃所以為禮也。是禮無之。而孔子以口給禦人也。烏在其為孔子乎。孔子曰。是禮也。豈不較然著明乎哉。而猶云云者。迺不信孔子之言。而信或人之言也。悲哉。  
鄒人之子。輕孔子之辭。它如武氏之子。臧氏之子。顏氏之子。皆指少年言之。  
射不主皮。為力不同科。馬融曰。射有五善焉。一曰和。志體和。二曰和容。有容儀。三曰主皮。能中質。四曰和頌。合雅頌。五曰興武。與舞同。天子三侯。以熊虎豹皮。

論語卷之九  
十一  
為之。言射者不但以中皮為善。亦兼取和容也。為力  
力。伎之事。亦有上中下。設三科焉。故曰不同科。正義  
曰。二曰和容。衍和字。庶民無射禮。因田獵分禽。則有  
主皮者。張皮射之。無侯也。因按周禮。地官鄉大夫之  
職。各掌其鄉之政教禁令。正月之吉。受教法于司徒。  
退而頒之于其鄉吏。使各以教其所治。以攷其德行。  
察其道藝。以歲時登其夫家之衆寡。辨其可任者。國  
中自七尺以及六十。野自六尺以及六十有五。皆征  
之。其舍者。國中貴者。賢者。能者。服公事者。老者。疾者。  
皆舍。以歲時入其書。三年則大比。攷其德行道藝。而

興賢者。能者。鄉老及鄉大夫帥其吏與其衆寡。以禮  
禮賓之。厥明。鄉老及鄉大夫群吏獻賢能之書于王。  
王再拜受之。登于天府。內史貳之。退而以鄉射之禮  
五物詢衆庶。一曰和。二曰容。三曰主皮。四曰和容。五  
曰興舞。此謂使民興賢。出使長之。使民興能。入使治  
之。此馬融所本。力伎與禮射相關者如此矣。又按鄉  
射記曰。禮射不主皮。主皮之射者。勝者又射。不勝者  
降。鄭玄註曰。禮射謂以禮樂射也。大射賓射燕射是  
矣。不主皮者。貴其容體比於禮。其節比於樂。不待中  
為雋也。言不勝者降。則不復升射也。主皮者無侯。張

獸皮而射之主於獲也。尚書傳曰：戰鬪不可不習，故於蒐狩以閑之也。閑之者，貫之也。貫之者，習之也。凡祭取餘獲陳於澤，然後鄉大夫相與射也。中者雖不中也，取不中者雖中也不取，何以然？所以貴揖讓之取也。而賤勇力之取，嚮之取也。於囿中，勇力之取，今之取也。於澤宮，揖讓之取也。澤習禮之處，非所以行禮。其射又主中。此主皮之射，與朱子能引此而失其義，蓋疑為力之為力，攸遂以主皮為貫革耳。大氏後世儒者，徒識字而不知古言，為力為政古言也。主皮亦古言也。不知古言而欲以字解之，所以失也。古有

禮射焉。有主皮之射焉。有貫革之射焉。禮射主禮樂。主皮之射主中的。貫革之射主力。凡言射者，如必也射乎？類皆禮射也。是君子之射也。主皮之射，庶民之射也。貫革之射，力士之射也。布侯而棲皮為的，故中的為主皮。朱子混皮革為一大誤矣。凡言革者，如衽金革及兵革，皆謂甲冑。故貫革者，謂其力穿甲札，豈不誤乎？又如揚氏中，可以學而能力，不可以強而至。其於後世演武之射，尚且不知之。况於上古禮射乎。可悲哉。

先王之禮。古未載簡。載簡自孔子始。蓋孔子有得諸

遺文者。又有得諸聞見者。如文獻不足故也。賢者識其大者。不賢者識其小者。豈不然乎。去羊則禮不可得而見之。孔子所以愛也。且孔子求禮也艱。故愛之。且禮者體也。道之體也。禮亡則道隨亡。豈不惜乎。仁齋先生解曰。禮理也。羊物也。禮隆則物賤。禮污則物貴。蓋禮隆則義為之主。用牛不可則用羊。用羊不可則用豕。此其人尊孟子過於孔子。蓋嫌此章之義似碍。宣王以羊易牛之說。故為此言耳。殊不知孔子惜周禮之垂亡。孟子廼在禮亡之世。誘宣王以仁政。所主不同。有何窒碍也。且禮理也。出戴記而理訓治。其

以義理解之。謬矣。古云。以禮制心。以義制事。是禮與義殊也。古曰。先王制禮。不敢不至。如之何。遽以義變之哉。且子貢之愛羊。豈憐其無罪就死地乎。亦惜費耳。孔子欲不廢羊而已。則欲易以豕。果何心乎。告朔之餼羊。僖三十三年左傳。餼牽竭矣。餼與牽相對。牽是牲。可牽行。則餼是已殺。哀二十四年左傳。晉師乃還。餼臧石牛。是以生牛賜之也。聘禮註及論語。皆云。牲生曰餼。由不與牽相對。故為生也。告朔。周禮大史職。頒告朔于邦國。鄭玄曰。天子頒朔于諸侯。諸侯藏之祖廟。至朔朝于廟。告而受行之。春秋文公六年。閏

月不告月。猶朝于廟。左氏傳曰。閏月不告朔。非禮也。閏以正時。時以作事。事以厚生。生民之道。於是乎在矣。不告閏朔。棄時政也。何以爲民。文公十六年夏五月。公四不視朔。穀梁傳曰。天子告朔于諸侯。諸侯受乎禘廟。禮也。公四不視朔。公不臣也。以公爲厭政。以甚矣。何休曰。禮。諸侯受十二月朔政于天子。藏于太祖廟。每月朔朝廟。使大夫南面奉天子命。君北面而受之。比時使有司先告朔。謹之至也。受於廟者。孝子歸美先君。不敢自專也。言朝者。緣生以事死。親在朝朝莫夕。已死不敢渫鬼神。故事必于朔者。感月始生。

而朝。僖公五年左傳曰。正月辛亥朔。日南至。公既視朔。遂登觀臺。以望而書禮也。杜註。視朔。親告朔也。襄二十九年正月。公在楚。左傳曰。釋不朝正于廟也。玉藻曰。天子聽朔於南門之外。諸侯皮弁以聽朔於太廟。釋例曰。人君者。設官分職。以爲民極。遠細事。以全委任之責。縱諸下。以盡知力之用。摠成敗。以效能否。執八柄。以明誅賞。故自非機事。皆委任焉。誠信足以相感。事實盡而不擁。故受位居職者。思効忠善。日夜自進而無顧忌也。天下之細事無數。一日二日萬端。人君之明有所不照。人君之力有所不堪。則不得不

借問近習有時而用之如此則六鄉六遂之長雖躬履此事躬造此官當皆移聽於內官迴心於左右政之批亂恒必由此聖人知其不可故簡其節敬其事因月朔朝遷坐正位會群吏而聽大政考其所行而決其煩疑非徒議將然也乃所以考已然又惡其密聽之亂公也故顯衆以斷之是以上下交泰官人以理萬民以察天下以治也文公謂閏非常月緣以闕禮傳因所闕而明言典制雖朝于廟則如勿朝故經稱猶朝于廟也經稱告月傳言告朔明告月必以朔也每月之朔必朝于廟因聽政事事敬而禮成故告

以特羊合而觀之告朔告月一也朝廟朝正一也視朔聽朔一也三者相因耳祇告朔據論語春秋則告于廟之義據穀梁則天子告于廟而以其所告于廟者頒穀梁也意者天子既告于廟而以其所告于廟者頒之諸侯故曰頒告朔而穀梁字誤耳所告之廟穀梁以為禘廟何休以為太祖廟以理推之何休為優也然漢儒又以司樽彝職朝享合諸祭法月祭而謂即朝廟之事月祭唯考廟王考廟皇考廟故穀梁以為禘廟歟其實經無明文漢儒以臆道之蓋告朔之羊因告而祭之非正祭也故朝享月祭恐別矣又按文



公十六年公羊傳曰公曷為四不視朝公有疾也何  
 言乎公有疾不視朝自是公無疾不視朝也然則曷  
 為不言公無疾不視朝有疾猶可言也無疾不可言  
 也解論語者謂魯自文公不視朝據公羊之文焉又  
 皇侃曰鄭註論語云諸侯用羊天子用牛  
 事君盡禮人以為諂也為魯發也孔安國曰時事君  
 者多無禮故以有禮者為諂此或然也然秦以後君  
 臣之禮與三代異焉故後世讀春秋時之書以為無  
 禮者未必皆為無禮且孔子未嘗事它國唯魯衛則  
 為魯發者審矣仁齋先生曰人臣之於君以盡禮為

本譏夫子以為諂者本非昏愚柔懦之人必是揚己  
 教物不知遜讓者之言其流必至於賊道故君子惡  
 焉荀子之言曰道義重則輕王侯非也王侯豈可輕  
 者邪其輕王侯者適其所以不知道義也予讀其書  
 至此益知其操心之僻也孟子曰說大人則藐之在  
 孟子則是之在荀子則非之果何心哉大氏山林之  
 士名見於王侯之前廟堂之禮百官之儀皆其平生  
 所不習見卒然遇之怯者氣奪而不能言勇者有所  
 矜而言激是亡它也積威之漸也入門執戟森如上  
 殿執法威如抗聲大言則譙之濶武徐步則訶之初

而偃中而倮卒而膝行。不敢仰眎。俯伏不敢興。是世俗之禮也。蓋先王之知其卒必至如此。乃作人臣之禮。進退有節。佩玉鏘如者。不欲若是其遽也。拜興有度。張拱翼如者。不欲若是其卑也。是豈翹為美觀哉。所以優人臣也。夫然後君不以奴隸眎其臣。而臣得盡其言。此三代之禮也。故先王之思淵矣哉。士之見大人。不能不見其巍巍然也。是以制此優游不迫之禮。使進退以之。其心存乎禮樂。而不見其巍巍然者。既以此為禮。君亦不尤其似乎慢焉。至矣哉。如曲禮曰。大夫見於國君。國君拜其辱。士見於大夫。大夫拜

其辱君於士。不答拜也。非其臣則答拜之。大夫於其臣。雖賤必答拜之。國君不名。卿老世婦。大夫不名。世臣。姪娣。士不名家。相長妾。故孔子見南子。南子拜。非以客禮也。雖臣亦然。又如聘禮。大夫使鄰國。其君迎于門。其所以異於國君者。以內外已。君揖入。每門。每曲。揖入。廟門。三揖。至于階。三讓。其所以異於國君者。君一臣二已。升堂。君受玉。其所以異於國君者。亦君一臣二已。豈不然乎。戰國之時。先王之禮廢。而君益倨。臣益卑。故孟荀之言興。究其弊。亦或有若仁齋之言者。及秦并天下。倨者益倨。卑者益卑。其所定以為

朝廷之制者。世俗之禮耳。後世不改。一沿其制。故秦漢以後。以無禮責其臣者。皆暗君也。獲無禮之譴者。多為忠臣也。何者。喜則賞。怒則罰。賞罰之權在君。臣安得輕之。故能輕王侯。藐大人者。秦漢而後。是為君子。禮殊故也。段使後世人君視於三代人臣。則其不以為無禮者。幾希矣。仁齋不之知。而非荀子者。亦為其不知禮故也。且下章曰。君使臣以禮。臣事君以忠。是臣之事君。不患其無禮。而患其不忠。勢之必至也。故孔子不言禮。以此觀之。予故知此章之言。孔子為魯發焉。三家強而公室弱。人皆附三家而輕公室。習

以為常。故以孔子為諂者。有之。而孔子違俗而必盡其禮。亦所以張公室抑三家也。不然而不為君使臣以禮。則臣事君以忠。古文辭簡爾。何者。定公之問也。臣者。君之所與共天職也。故君使臣以禮。臣者。代君之事者也。故臣事君以忠。然施之。必由君始焉。但以易簡易欺言之。補弊之言耳。樂以禮樂。關雎樂而不淫。哀而不傷。語其聲也。朱註。關雎之詩。言后妃之德。宜配君子。求之未得。則不能無寤寐反側之憂。求而得之。則宜其有琴瑟鐘鼓之樂。蓋其憂雖深而不害於和。其樂雖盛而不失其正。故夫子稱

之如此。欲學者玩其辭，審其音，而有以識其性情之正也。是主辭義言之，非矣。主辭義言之，樂而不淫，尚可言矣。至於哀字，則如孤哀子之稱，及哀哀父母，皆施於死喪者。於關雎之詩，實無其事。故朱子易以憂字，可見其謬。已樂記曰：治世之音安以樂，亂世之音怨以怒，亡國之音哀以思，宮亂則荒，商亂則陂，角亂則憂，徵亂則哀，羽亂則危。其聲哀而不莊，樂而不安。絲聲哀，竹聲濫。左傳：季札觀樂，為之歌，豳曰：美哉蕩乎，樂而不淫，為之歌，頌曰：哀而不愁，樂而不荒，皆以聲言之，可以見已。孔安國曰：樂不至淫，哀不至傷，言

其和也。蓋言其得中和之聲也。古註之不可易如此。哀公問社於宰我，邢昺疏：張包周本以為哀公問主於宰我，杜元凱何休用之，以解春秋。皇侃疏亦曰：鄭註論語為問主。今按：練主用栗，見於傳記，則作主為是，使民戰栗，敬也。是宰我以意解之，成事不說，遂事不諫，既往不咎，三句古語。孔子誦之以責宰我，蓋主用栗，其義不傳，若以意為之解，穿鑿傳會，所由興也。故孔子不取爾。孔安國本作社，曰：凡建邦立社，各以其土所宜之木。宰我不本其意，妄為之說，因周用栗，便云使民戰栗。朱子曰：豈以古者戮人於社，故附

會其說與孔子以宰我所對。非立社之本意。又啟時君殺伐之心。故責之。仁齋曰。王者受命王天下。必改前代之制。以新人之觀聽。三木皆老蒼堅強。隨地能生。故三代建國。自王朝至于侯國。植之以為社主。至周。兼寓使民畏刑之意。是仁齋意。謂社主之制。通於天下。故不取土宜之說。朱子求孔子所以責宰我之意。不可得。則旁采戮人於社之義。是豈宰我之附會哉。夫周用栗。其義在當時。宰我既已不知。而數百載之後。孔安國言之。千有餘歲之後。朱子又言之。豈非臆斷乎。使孔子聞之。豈不以責宰我者責之邪。旁考

它書有枌榆社。櫟社。而不必皆松柏與栗。則社主通於天下者非矣。且社豈有主哉。祀天於郊。圓丘地於方澤。名山大川與社稷皆類焉耳。其無主者審矣。且松柏栗之為社。無徵也。練主用栗。有徵也。故舍彼而從是。孔子無尺土之有。亦異於湯與文武焉。使孔子見用於世邪。唯有管仲之事已。然其時距文武五百年。正天命當革之秋也。使孔子居管仲之位。則何止是哉。故孔子與其仁而小其器。蓋惜之也。亦自道也。夫孔子小之。而終不言其所以小之。可以見已。夫管仲以

諸侯之相施政於天下。可謂大器已。而孔子小之。或人之難其解。不亦宜乎。揚雄曰。大器猶規矩準繩。先自治而後治人。是書生常言。程朱諸家所祖述。是而為大。咀宋儒糟魄者。皆能勝管仲而上之哉。程子曰。奢而犯禮。其器之小可知。是論經奪席者之言。可謂能言此章之義。而縱橫無敵已。其不鮮孔子之言。亦何殊夫。或人哉。仁齋曰。器小。謂管仲所執之具甚小。不濟用也。可謂不知字義已。大氏詩學不傳矣。後儒之不知微言也。三歸未詳何謂。說苑曰。桓公立仲父。致大夫曰。善吾者。入門而右。不善吾者。入門而左。有

仲門而立者。桓公問焉。對曰。管子之知。可與謀天下。其強可與取天下。君恃其信乎。內政委焉。外事斷焉。驅民而歸之。是亦可奪也。桓公曰。善。乃謂管仲。政則卒歸於子矣。政之所不及。唯子是匡。管仲故築三歸之臺。以自傷於民。是三歸之為臺。審矣。至於所以名三歸之義者。或以左右中立。或引算法。皆鑿矣。包咸謂娶三姓而引婦人。謂嫁為歸。最非矣。按晏子春秋曰。晏子相景公。老辭邑。公不許。曰。昔吾先君桓公有管仲。恤勞齊國。身老賞之。以三歸。澤及子孫。今夫子亦相寡人。欲為夫子三歸。澤及子孫。豈不可哉。對曰。

昔者管子事桓公。桓公議高諸侯。德備百姓。今嬰事君也。國僅齊於諸侯。怨積乎百姓。嬰之罪多矣。而君欲賞之。豈以其不肖父。其不肖子。厚受賞。以傷國民。議哉。且夫德薄而祿厚。智惰而家富。是彰汚而逆教也。不可。必不許。晏子出。異日朝。得間而入。邑致車一乘。而後止。是也。歸桓公之所賜也。以澤及子孫。及致車一乘。觀之。豈如後世封戶之制。歟。得食其入而不封戶。則不得侵其民也。古者食采邑。亦得食其入。而車乘供其家之賦。其併車乘之賦。歸諸私家。賞之厚者也。其制蓋有三歸焉。而管仲以此造臺。邪。然至於

三歸之名。則終未可知。已反坫。鄭玄曰。反爵之坫。在兩楹之間。皇侃曰。坫者築土為之。形如土堆。又曰。兩楹者。古者屋當棟下。隔之。棟後謂之室。棟前謂之堂。假三間堂。而中央之間堂。無東西壁。其柱盈盈而立。故謂柱為楹。郊特牲曰。臺門而旅樹。反坫。繡黼丹朱中衣。大夫之僭禮也。明堂位曰。山節藻梲。復廟重檐。剝楹達鄉。反坫出尊。崇坫康圭。疏屏。天子之廟飾也。鄭玄曰。反坫。反爵之坫也。出尊。當尊南也。唯兩君為好。既獻。反爵於其上。禮君尊于兩楹之間。崇。高也。康讀為亢。龍之亢。又為高坫。亢所受之圭。奠于上焉。孔

穎達曰。鄉飲酒是鄉大夫之禮。尊於房戶間。燕禮是燕已之臣子。故尊於東楹之西。若兩君相敵。則尊於兩楹間。邢疏因之。然但釋鄭註在兩楹之間耳。其實鄉飲酒禮。燕禮皆無反坫之文。士冠禮曰。爵弁皮弁。緇布冠。各一匱。執以待於西坫南。大射禮曰。取公之決拾於東坫上。士喪禮曰。牀第夷衾。饌于西坫南。既夕禮曰。設於東堂下南。順齊于坫內。則曰。天子之閣左達五。右達五。公侯伯於房中五。大夫於閣三。士於坫一。爾雅曰。坫謂之坫。郭註。在堂隅。坫端。疏曰。坫者堂角也。說文曰。坫屏也。坫垣也。汲冢周書作雒解。

曰。五宮。大廟宗宮考宮路寢明堂。咸有四阿。反坫。孔晁註。廟四下曰阿。反坫外向室也。升庵外集引此作曰阿。而曰此外向之坫也。合而觀之。蓋坫在堂角。其制如屏垣。其上可厝物。貴賤之室皆有之。唯反坫為天子廟飾也。所以謂之反坫者。豈其制外向。有異於群下之坫歟。曰。邦君為兩君之好。有反坫。則雖廟飾亦屏類也。可移而撤之。為兩君之好。則設之。否則撤之。若後世所傳之坫。則托子類。其物極小。豈可謂之廟飾乎。陳祥道禮書謂此反爵坫也。此度食坫也。此堂隅坫也者。誤矣。



樂其可知也。樂至難知，然伶人為樂，唯翕純皦繹而已。故曰樂其可知也。古註五音始奏，翕如盛也，莫以尚焉。蓋九樂之初起也，貴盛不盛不繼，猶如詩之起句邪。然必埃放縱之，然後和，和則若一，謂之純如。謝氏曰：五音六律不具，不足以為樂。翕如言其合也。朱註因之。仁齋先生曰：樂有八音，初起氣聚而不舒也，殊不知翕純皦繹皆語樂之物也。如一家之說不善樂者亦爾。且五音六律之具，通樂之一終者也。豈初起而皆具乎？可謂不知而為之解已。皦如也。古註言其音節明也。莫以尚焉。仁齋曰：五音六律明而不混。

妄哉！豈有五音六律並奏者乎？以成古註縱之以純如，皦如繹如言樂始作，翕如而成於三，莫以尚焉。朱註成樂之一終也，非也。言始作至一終，唯此耳。本文唯言始作縱之二者，而純皦繹節節皆爾，豈得謂若是而一成乎？武事振金鐸，文事振木鐸，以拘道路為義。朱註後說為是。儀封人之言，知命之言，知孔子為萬世師，蓋孔子取之，故錄以當得位為解，非矣。韶盡善，武未盡善。孔安國以來，以受禪征伐分其優劣，而美善無明解。朱子據邢昺以美為聲及舞之美。

善為美之實。果其言之是乎。武為實不足而外飾聲容之美也。且所謂美之實者。將何以見之。其說以揖遜放伐言之。則不關樂。但就舜武行事斷之也。且不及夏。漢而止。舉韶武亦何意也。且揖遜獨為盡善。則夏傳子者謂何。放伐必為未盡善。則何遺。漢也要之後世儒者不識聖人與道。忽見孟子性之身之等言。妄生優劣。轉以解此章者已。夫善美皆謂樂。何關舜武行事哉。蓋美誠聲容之美。然亦德之美矣。微德之美。何以形諸聲容哉。和正以廣。極乎天而蟠乎地。泱泱。泱泱。熙熙乎以盛。洋洋乎盈耳。是謂之美。故美者

以其大者言之也。善歌。善舞。善琴。善笛。皆以善言之。善豈外聲容乎。一事一節之細。莫不曲當。律小大之稱。比終始之序。使親疎貴賤長幼男女之理。皆形見於樂。是謂之善。故善者以其小者言之也。聖人之作樂。豈躬自作之。亦必有右夔之倫為之輔。古今人才之盛。唯虞與周。故四代之樂。韶武獨盡美焉。耳。至於武之未盡善。則有司之失傳也。不然周工之不及右夔也。樂記曰。聲淫及商。何也。對曰。非武音也。子曰。若非武音。則何音也。對曰。有司失其傳也。若非有司失其傳。則武王之志荒矣。子曰。唯丘之聞諸耆長。弘亦若

吾子之言。是武未盡善之說也。  
居上不寬章。朱註為得之言。本立而其所行得失可  
得而觀也。本之不立。雖有善。不足觀耳。觀政觀禮。觀  
喪。古有此事。觀其得失。善者效之。不善戒之也。蓋寬  
者。謂有容也。一國之君子。蓄一國之民。天下之君子  
蓄天下之民。唯寬也。有所容焉。有所容焉。而後群。下  
得措其身焉。然後有所養而安焉。故寬者。仁之本也。  
不曰仁者。仁至矣。不仁至矣。苟不仁邪。尚何須觀也。  
不曰慈惠者。慈惠而不寬者。有之。未有寬而不慈惠  
者也。聖人之言。如遠而實近者。如是邪。禮以敬為本。

敬天與祖宗也。後儒或以寬假或以主一無適為解  
者。皆不識古言也。不識聖人之道也。臨喪者。吾臨他  
人之喪也。臨他人之喪。必哭。故或謂哭為臨。以古  
里仁為美。古言。孔子引之。何者。里訓居。孟荀可徵焉。  
居仁曰里仁。非孔子時之言。故知其為古言也。擇不  
處仁焉。得知孔子之言也。何以知之。變里為處也。宋  
儒多謂孔子生知。不假學。取諸胸中。以言。殊不知孔  
子曰。我非生而知之者。又曰。非先王法言。不敢道也。  
豈不較然著明乎哉。而不與己心合。則謂孔子自謙  
而勉人。何其自信而不信聖人之言也。孟子引此章。

之言而曰。夫仁天之尊爵也。人之安宅也。又曰。居仁由義。又曰。居天下之廣居。數言而不已。蓋本於此。古之學問。守先王之法言。至孟子雖多所發。尚有孔門之遺者。若是焉。趙岐註。孟子曰。里居也。可謂善解孟子者已。荀子曰。仁有里。義有門。仁非其里而虛之。非禮也。義非其門而由之。非義也。註。虛讀為居。聲之誤也。豈不然乎。鄭玄解論語曰。居於仁者之里。是為美。猶之可矣。求居而不處仁者之里。不得為有知。古今言雖殊。安有謂仁者之里為仁焉者乎。可謂謬矣。朱子。里有仁厚之俗為美。窘哉。苟能居仁。衆美皆臻。故

曰。里仁為美。如其心三月不違仁。其餘則日月至焉而已矣。豈不然乎。後儒不識古文辭。就里仁上見美。殊不知要之將來也。擇不處仁焉。得知與知者利仁。其義相發。孔子曰。道二。仁與不仁而已矣。故聖人之道。仁莫尚焉。知之而不疑。是謂知。孔門之教為爾。凡知者必有所擇。故曰。擇非必擇居之謂也。且古人皆土著。擇居之事至少矣。且二十五家為里。里有仁厚之俗。不近人情矣。不仁者不可以久。處約不可以長。處樂貧賤事每減。削故曰。約富貴養可佚樂。故曰。樂不仁者志在己之

安利。故久困則為非。長樂必驕佚。仁者之於仁。如四體之欲安佚。時或離之。輒復思之。知者之於仁。如小人之見利。雖有不便。勉強求之。朱註失其本心。又曰。非外物所能奪。以仁為本心。以富貴為外物。本於仁。人心也。於我如浮雲。然仁人心也。孟子性善之說。其實謂仁根於心也。於我如浮雲。謂不義之富貴耳。宋儒之說。流於老莊。學者察諸。仁人之於民。如和風甘雨之被物。物得其養而莫不生長。故其好人惡人。皆有益於人也。好之至。用之惡之至。退之用之。使民被其澤。退之。使民免其害。是好

惡之有益於人也。是謂之能好惡人。言其盡好惡之用也。朱子曰。當理而無私心。程子曰。得其公正。仁者之好惡人。誠公正而無私。然以公正無私求之者。所以求之愈遠焉。且其公正無私。豈能盡好惡之用哉。苟不盡好惡之用。可謂不能好惡已。孔安國曰。惟仁者能審人之所好惡。古來相傳之說。不可易者。若是邪。大學曰。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此之謂民之父母。是也。然豈從流俗之謂哉。以安民為心之謂也。苟志於仁矣。無惡也。孔安國曰。苟誠也。信誠能志於

仁則其餘終無惡。此古來相傳之說。莫尚焉。朱註苟誠也。其心誠在於仁。則必無為惡之事矣。誠字作誠實之解。非也。孔曰。誠能審其為語助矣。朱子尚疑其人雖志仁而未免有惡。故解苟為誠實耳。然苟訓誠實。它絕無之。可謂鑿矣。仁齋先生曰。纔志於仁。則寬厚慈祥與物無忤。故自無為人之所惡也。其解苟字得之。然其所疑亦如朱子。故發惡字去聲。而引孔子答仲弓。在邦無怨。在家無怨。然孔子曰。出門如見大賓。使民如承大祭。已所不欲。勿施於人。則何翅志於仁而已乎。故其所疑終亦不能釋然焉。殊不知聖人

之言。主教誨英才。故曰。苟能志於仁。則雖有惡亦終歸於無惡焉。後儒但見言之當否。而不知聖人教誨之道也。大氏去惡不如求善。罰惡人不如用善人。去疾不如養元氣。天下之理一矣。故教誨之道。不欲人之務自去其惡。唯心在善。則自然無惡。况仁者衆善之長。志於仁則無惡。要之其終之辭也。古註為得之。不以其道得之。不處也。朱子曰。謂不當得而得之。是唯解字義已。苟唯解字義已。則未可以為人之師矣。仁齋先生曰。所謂道者。即仁也。不處與不去。豈容一其解乎。蓋不以其道得之。不處也。此言得富貴之道。

論語卷之七  
即仁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去也。此言得貧賤之道，即不仁也。仁則安富尊榮，不仁則反之。古聖人之教，皆爾。陽貨曰：為富不仁，為仁不富。是小人之言。孟子引此，可謂好辨之過也。夫小人之富，千金萬金，非取諸人，則不積諸己。君子之富，千乘萬乘，人服人從而安富尊榮，均之皆有其道矣。然君子之所以名富，既不與小人同，故所為其道亦殊也。不仁而得富貴，是不以其道也，不可以為君子。故不處仁而得貧賤，是不以其道也，不害於為君子。故不去。君子者，有在上之德者也。故君尚諸子以名之，為人君止於仁，是在上

之德也。君子而未仁，是雖有君子之名，而其實未成。故曰惡乎成名。後世儒者，惑於陽貨之言，而不知聖人之心，故其道二字之義，終然不明矣。此章之言，相承之序，所以不煩也。唯仁齋先生之解，可謂不得其辭而得其心者已。孔子又曰：不知命，無以為君子。又曰：富而可求也，雖執鞭之士，吾亦為之。與此章之言，實相發焉。蓋命也者，自彼而至者也，非我求之者也。不以其道而得富貴，是求富貴者也。故不處，不以其道而得貧賤，是不求而自至者也。故不去。知命而後，其心一於仁，一於仁而後，君子之名可成。此其所以

相發也。馬融曰：造次急遽，顛沛偃仆。朱子解本諸但  
曰：顛沛傾覆流離之際，此其意以沛然流水貌。故取  
流離之義，殊為牽強。蓋古言於音而不於義者多矣。  
顛沛或顛覆之轉音，豈容以字解乎？造次必於是，顛  
沛必於是，即依於仁也。  
我未見好仁者，惡不仁者。表記曰：無欲而好仁者，無  
畏而惡不仁者。天下之人而已矣。此上等之資質，其  
於仁也，皆不假用力能為之。上章仁者安仁，智者利  
仁，成德之人也。此以好惡言之，乃性質之異，故不同  
矣。朱註以成德解此章，非矣。蓋好仁者，惡不仁者，皆

不假用力，而我未見其人，用其力而力不足者，我亦  
未見其人，是孔子所以勸人用力於仁也。無以尚之。  
孔安國曰：難復加也。此贊其為上等資質也。皇侃疏  
李充曰：所好唯仁，無物以尚之也。朱註因之。此釋好  
仁之心皆通，但孔安國得諸辭為勝。其為仁矣，言其  
必能為仁也。不則其字矣。字皆不順也。朱註非矣。不  
使不仁者加乎其身。孔安國曰：言惡不仁者，能使不  
仁者不加非義於己。莫以尚焉。朱註以不仁者為不  
仁之事，可謂強矣。能不使不仁者加非義於己，此伯  
夷之行也。其不為不仁之人所累，此乃所以用力之



易故曰其為仁矣。有能一日用其力於仁矣乎。我未見力不足者。乎猶則也。言苟能用力。則人人皆可至。勸辭也。朱子以為歎辭。非矣。蓋有之矣。我未之見也。孔安國曰。謙不欲盡。誣時人為得之。蓋語其極少也。聖人。族人之自信。不欲與人爭。故其語氣如此。朱子加一偶字。語勢迥別。觀過斯知仁矣。蓋古語。而孔子釋之也。言觀羣下之所過。以知國君之仁也。人眾人也。黨。鄉黨也。蓋朝廷宗廟之間。君子所慎。鮮有過矣。但其於鄉黨親戚朋友所在。其過不亦宜乎。國人皆如此。是可以知國君

仁德之化也。古註憤憤。非改觀作恕。則不通矣。朱註黨類也。非古言矣。尹氏曰。於此觀之。則人之仁不仁可知矣。然孔子豈曰知不仁乎。且仁人豈必族其有過而知之乎。且觀者猶觀政。觀俗。觀人之觀。皆有歷觀意。可謂不穩已。果其言之是乎。當曰見過。皆不得其解。強為之說者。不可從矣。朝聞道。夕死可矣。道者先王之道也。子貢曰。文武之道。未墜於地。在人。謂孔子之時也。孔子所至訪求。汲汲乎弗已。恐其墜於地也。夕死可矣。孔子自言其求道之心。若是其甚也。後人不學詩。不知言語之道。本

若。是。故。疑。其。過。甚。古。註。曰。將。至。死。不。聞。世。之。有。道。可。謂。誤。矣。朱。註。以。道。為。事。物。當。然。之。理。以。聞。為。真。知。以。生。順。死。安。為。說。遂。流。於。老。佛。不。可。從。矣。按。蔡。邕。石。經。矣。作。也。士。志。於。道。言。士。必。志。於。道。也。不。連。下。句。而。恥。惡。衣。惡。食。者。未。足。與。議。也。內。則。四。十。始。仕。方。物。出。謀。發。慮。此。士。之。職。得。與。議。政。未。足。與。議。者。不。足。為。士。也。君。子。從。大。體。小。人。從。小。體。故。士。志。於。先。王。之。道。其。心。在。安。民。細。民。以。營。生。為。事。其。心。在。溫。飽。故。恥。惡。衣。惡。食。者。無。志。者。也。朱。註。議。於。道。士。安。得。議。於。道。乎。程。子。曰。心。伎。

乎外内外之說其家言已

無適也無莫也何晏曰無所貪慕也今本脫之邢昺以為厚薄朱註適專主也春秋傳曰吾誰適從是也為有據莫不肯也未知何據記幼讀佛經似有此字因搜諸僧得無量壽經華嚴經皆有無所適莫之文華嚴慧苑音義引蜀志諸葛亮曰事以覆疎易奪為益無適無莫為平人情苦親親而疎疎故適莫之道廢也人皆樂人從己不樂己從人故易奪之義廢也漢書註曰適主也爾雅曰莫定也謂普於一切無偏主親無偏定疎澄觀疏曰無主定於親疎無量壽經

論語卷之七  
慧遠義疏曰。無適適之親。無莫莫之疎。璟與連義。述文贊曰。適親也。莫疎也。乃知適莫為親疎者。古來相傳之說。而邢昺本諸。祇適莫無親疎之義。慧苑引漢書爾雅為確。親疎之義。由比字而生。比者親也。故以親疎為解者。乃論語之意也。故適莫一意。如無偏無黨耳。何晏以無所貪慕解之者。以此。今儒者多不讀佛經。殊不知孔穎達作正義。而古註多不傳。佛經疏釋。多作於六朝隋唐之世。故苑觀遠興輩。皆睹它古註。援以解其書耳。如慧苑音義。鑿鑿乎有據。豈後世朱子所能及乎。韓退之謝顯道皆曰。適可也。莫不可。

也。殊不知無可無不可者。孔子之事。非常人之所能及也。此章者。君子之道。泛為凡人設訓。豈可混乎。祇韓愈解下句曰。惟有義者與相親比得之。蓋言君子之於天下也。孰去孰就。惟有義者與相親比焉。是此章之意也。大氏天下歸仁。行五者於天下。凡以天下言者。皆主仁。其所也。此章乃以義言之。則以語去就之道矣。至思孟以道與天下之人爭。而後動輒曰。天下天下。不復主仁。後儒不知古言。故於古書言天下者。漫不之省也。朱子於此章。作一切解。乃至旁與佛老爭義之有無。大謬矣。嗚呼。君子豈無親疎。此特語。

去就之道耳。君子懷德，則小人懷土；君子懷刑，則小人懷惠。自然符也。君子小人以位言。懷者思而弗措也。如有女，懷春之懷，君上懷賢，則民安其土，其心不在政刑故也。民輕去鄉者，虐政所致也。德政無它，安民而已。使民安其生，是謂安民。民思恩惠者，無恩惠故也。虐政之效也。朱註：懷刑為畏法，小人之事也。孔安國：懷，訓安。懷刑為安於法，學齋佔俾以為儀刑典刑之刑，皆非矣。皆不識古文辭。四句分為四事故也。放於利而行，多怨。利者非君子之所貴也。主在上之

人言之。放，訓依。出，檀弓。梁木其壞，哲人其萎，則吾將安放。

不能以禮讓為國。如禮何？朱註：況於為國乎？非矣。禮者，先王治國之具也。言先王為治國，故設此禮。而今不能以禮讓為國，則以先王之禮為何所用乎？是有禮而不能用之也。

參乎！吾道一以貫之。吾道者，先王之道也。先王之道，孔子所由，故曰吾道。曾子曰：唯。唯，然也。如男，唯。女，俞。俞，訓然。則唯亦然。子貢曰：然，非與？如漢文，唯。唯，否。否也。又難經曰：然，皆如今人曰：是。公西華曰：正唯弟子

不能學。卽後世政爾也。皆可推宋儒謂曾子深喻之。曰唯子貢不能如曾子之唯。乃其優劣矣。殊不知記者有詳畧也。果其言之是乎。其它諸章。諸子問政問仁類。唯錄孔子之答而已。迺以爲諸子皆不深喻哉。可謂鑿矣。大叅宋世禪學甚盛。其渠魁者自聖自智。稱尊王公前。橫行一世。儒者莫之能抗。蓋後世無爵而尊者。莫是過也。儒者心羨之。而風習所漸。其所見亦似之。故曰性曰心。皆彼法所尚。豁然貫通。卽彼頓悟。孔曾思孟道統相承。卽彼四七二三。遂以孔門一貫。大小大事。曾子之唯。卽迦葉微笑矣。豈不兒戲乎。

過此以往。天理人欲。卽真如無明。理氣卽空假二諦。天道人道。卽法身應身。聖賢卽如來菩薩。十二元會。卽成住壞空。持敬卽坐禪。知行卽解行。陽排而陰學之。至於其流裔。操戈自攻。要之不能出彼範圍中。悲哉。如此章一貫之旨。誠非不能大知之者所及。然游夏以上。豈不與聞。特門人所錄。偶有參與。賜耳。千載之後。據遺文僅存者。而謂二子獨得聞之。又以其有詳畧而爲二子優劣。可不謂鑿乎。蓋孔子之道。卽先王之道也。先王之道。先王爲安民立之。故其道有仁焉者。有智焉者。有義焉者。有勇焉者。有儉焉者。有恭

焉者有神焉者有人焉者有似自然焉者有似偽焉者有本焉者有末焉者有近焉者有遠焉者有禮焉有樂焉有兵焉有刑焉制度云爲不可以一盡焉紛雜乎不可得而究焉故命之曰文又曰儒者之道博而寡要然要其所統會莫不歸於安民焉者故孔門教人曰依於仁曰博文約禮謂學先王之道以成德於己也學先王之道非博則不足盡之故曰博文欲歸諸己則莫如以禮故曰約禮然禮亦繁矣哉故又教之以仁仁先王之一德也故謂先王之道仁盡之則不可矣然先王之道統會於安民故仁先王之大大

德也依於仁則先王之道可以貫之矣故不曰其而曰一以貫之辟諸錢與緼仁緼也先王之道錢也謂錢卽緼可乎是一貫之旨也宋儒亦有錢緼之喻以一理爲緼然一理貫萬理則萬理并理之分豈容言貫乎一理貫萬事則岐精粗而二之依然老佛之見已可謂不成喻矣忠恕者爲仁之方也故曾子云爾然忠恕豈能盡先王之道乎由此以往庶幾可以盡之示之以其方也故而已矣者非竭盡而無餘之辭亦如堯舜之道孝弟而已矣孝弟豈盡於堯舜之道乎亦言由此則可以盡之耳此章之義後儒或以爲

言言卷之五  
五  
一理。或以為一心。或以為誠。其謂之一理者。昧乎貫字也。其謂之一心者。不知先王之道也。其謂之誠者。僅謂動容周旋中禮耳。不知孔子之所為道也。忠者。為人謀而委曲周悉。莫不盡己之心也。恕者。己所不欲。勿施於人之謂也。皆以與人交者言之。仁之為道。亦在與人交之間。而長之養之。匡之成之。使各遂其生者也。然仁道至大。非門人之所能。故以忠恕示其方也。如舊註天道也。人道也。體也用也。天之忠恕也。聖人之忠恕也。學者之忠恕也。皆堅白類耳。任口而言其理。則莫有不可言者。然求諸古言。豈若是其恣

乎。可謂道之賊已。皇侃本貫之下有哉字。小人豈不君子。喻於義。小人喻於利。君子者。在上之人也。雖在下。而有在上之德。亦謂之君子。小人者。細民也。雖在上。而有細民之心。亦謂之小人。義者。詩書所載先王之古義也。古之人據先王之古義。以裁決事之宜焉。古學既亡。人妄取諸己臆。謂之義。非義之義也。後儒解義以宜。以裁決。皆其一端耳。其源昉於誤讀孟子。以羞惡之心為義耳。朱子曰。義者天理之所宜。以此而贊義。何不可之有。苟不本諸先王之古義。將何所取乎。禮義一類。書曰。以義制事。以禮制心。孟子曰。非

禮之禮。非義之義。傳曰。詩書義之府也。可以見已。歷  
觀經傳。有禮之義者。此先王所以制禮之義也。有以  
人臣言之者。如義以方外。大義滅親。不仕無義。及出  
處進退之義。是也。有以利對言者。如此章是也。易曰。  
理財正辭。禁民為非。曰義。蓋民以營生為心者也。其  
孰不欲利焉。君子者。奉天職者也。理其財。使民安其  
生焉。是先王之道之義也。故凡言義者。雖不與利對  
言。然莫不歸於安民之仁者。為是故也。故義者。士君  
子之所務。利者。民之所務。故喻人之道。於君子則以  
義。於小人則以利。雖君子豈不欲利乎。雖小人豈不

悅義乎。所務異也。宋儒以為語君子小人所自喻者。  
乃曰。惟其深喻。是以篤好。是其意謂聖人洞見其心  
焉。果其說之是乎。君子小人。其心判然霄壤。雖聖人  
終不能化小人也。於是乎惡惡之心勝。而先王孔子  
之仁漸焉。豈不悲乎。觀書盤庚。專以生生喻之。喻民  
之道。自古為爾。喻君子以利。而後張儀蘇秦之術行  
於天下也。宋儒貴心學。動求諸己。於義利之辨。剖毫  
剖釐。務探心術之微。究其歸。不過於徒評論是務耳。  
孔子之言。豈其然乎。學者察諸。

事父母幾諫。朱子引內則。大得古學之意。



遊必有方。如博學無方之方。鄭玄曰。方猶常也。為得之。三年無改於父之道。可謂孝矣。胡氏曰。復出而逸。其半非也。孔子曰。知言。又曰。非先王之法言。不敢道。故孔子多誦古言。論語所載。不皆孔子之言矣。蓋父在。則觀其志。父沒。則觀其行。古言也。三年無改於父之道。可謂孝。亦古言也。孔子或並引。或單誦。非復出矣。所以並引者。以見學貴博也。并二言而義圓矣。門人所以又錄其單者。以見孔子用古言之方也。如主忠信。亦非復出而逸半者矣。仁齋先生以君子不重章。

非一時之言。可謂善讀書。然未識孔子誦古言。悲哉。以約失之者鮮矣。此生於憂患。而死於安樂之意。古單言約者。困約與約束耳。孔安國朱子胥失之。德不孤。必有鄰。鄰。如臣哉。鄰哉之鄰。謂必有助也。易曰。敬義立而德不孤。亦謂多助者也。詩云。民之秉彝。好是懿德。是德之所以多助也。夫德而莫有助焉者。則湯與文王。豈七十里。若百里。而興乎哉。古註引方以類聚。同志相求。可謂謬矣。仁齋先生引祿在其中矣。可謂鄙矣。朱註為得之。蓋人不可事君數。數必古言。謂屢諫也。朱註為得之。蓋人不可

以言喻也。貴自得之也。如憤悱啟發。可以見己。自孟子以言語強聒。而後斯義遂泯矣。仁齋先生據古註。為煩數之義。曰褻狎戲弄。屢相往來。至於煩數焉。臣之於君。有職守在。豈可以屢相往來言之哉。士之居學。比諸百工居肆。則朋友同筆硯者尚矣。何翅屢相往來已乎哉。其失亦坐不識古言。而徒以字義解已。

論語徵乙  
此言以言喻也。貴自得之也。如憤悱啟發。可以見己。自孟子以言語強聒。而後斯義遂泯矣。仁齋先生據古註。為煩數之義。曰褻狎戲弄。屢相往來。至於煩數焉。臣之於君。有職守在。豈可以屢相往來言之哉。士之居學。比諸百工居肆。則朋友同筆硯者尚矣。何翅屢相往來已乎哉。其失亦坐不識古言。而徒以字義解已。

